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16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司农事务所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 5 号中惠璧珑湾自编 12 栋 2514 房；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事务所从业人员 290 人，合伙人 33 人，注册会计师 12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59 人。

3、业务规模

2022 年度，司农事务所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0,254.0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7,227.1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4,624.67 万元。

2022 年度，司农事务所为 19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1 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1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采矿业（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房地产业（1）、建筑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452.22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3,6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司农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5 人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腾，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 2005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 1 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钟宏，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年。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 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易，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0 年。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 5 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腾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钟宏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司农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腾、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钟宏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及内部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审议，对司农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充分审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司农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且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团队加入司农事务所，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及内部审计机构，由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我们认为公司续聘司农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司农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3 年度审计事务。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书面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42　　证券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18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8,453,977.62	448,809,255.79	−1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8,411.37	11,259,494.21	−8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9,523.37	7,493,627.46	−1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01,469.57	−11,490,370.15	−18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11%	−0.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70,235,283.29	2,226,422,224.15	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55,610,975.09	956,508,837.78	−0.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12.42	处置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99,091.28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580.00	远期结售汇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454.54	捐赠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200.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8,970.28	
合计	2,997,934.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率	变化原因
预付款项	23,254,509.81	1,287,452.92	1706.24%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
在建工程	21,856,274.51	16,330,011.10	33.84%	主要系增加光伏钨丝项目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53,532.57	13,067,982.85	−49.09%	主要系减少预付工程款
合同负债	5,952,391.03	1,016,062.09	485.83%	主要系增加预收客户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13,490.99	3,130,746.76	−35.69%	主要系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应交税费	2,755,726.14	6,391,890.26	−56.89%	主要系减少应交增值税
其他流动负债	3,468,186.62	2,055,132.53	68.76%	主要系增加可转换债券应付利息

2、利润表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变动率	变化原因
销售费用	1,936,931.10	1,331,969.20	45.42%	主要系业务拓展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1,044,140.48	17,351,881.71	−36.35%	主要系人工成本及股权激励费用减少
投资收益	132,120.00	500,455.00	−73.60%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收益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460.00	−474,589.00	101.15%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损益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	1,459,548.82	−	100.00%	主要系冲销部分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5,512.42	−	100.00%	主要系存在固定资产处置
营业外支出	199,454.540	44,894.520	344.27%	主要系增加捐赠支出
所得税费用	89,875.69	348,233.05	−74.19%	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变动率	变化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1,469.57	−11,490,370.15	−181.99%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2,616.77	−5,439,912.16	−138.47%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47,214.06	11,604,110.66	553.62%	主要系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启丰	境内自然人	18.67%	51,836,400.00	38,877,300.00	质押	30,012,161.00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9%	49,106,400.00	0.00	质押	18,742,309.00
陈伟儿	境内自然人	4.93%	13,682,115.00	10,261,586.00	质押	3,433,891.00
陈伟东	境内自然人	4.52%	12,562,970.00	9,422,227.00		
潮州市永宣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2,463,98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74%	2,055,019.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809,028.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6%	735,324.00			
余周鹏	境内自然人	0.26%	725,3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664,484.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	49,10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06,400.00
陈启丰	12,95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9,100.00
陈伟儿	3,420,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0,529.00
陈伟东	3,140,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0,743.00
潮州市永宣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463,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3,98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055,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5,019.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9,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809,028.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5,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735,324.00
余周鹏	72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3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4,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664,4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陈启丰、陈伟东、陈伟儿及陈启丰际控制的启龙有限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陈伟东、陈伟儿系陈启丰子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潮州启龙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8,576,400 股，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息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530,000 股，合计 49,106,4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092,744.20	150,880,19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1,130,006.90	264,153,826.03
应收款项融资	104,507,360.85	122,921,358.54
预付款项	23,254,509.81	1,287,452.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17,992.76	8,768,812.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7,841,400.03	737,210,105.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17,265.09	3,613,288.36
流动资产合计	1,339,861,279.64	1,288,835,038.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63,490.85	13,763,490.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3,825,292.29	728,960,597.70
在建工程	21,856,274.51	16,330,01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4,679.30	527,421.43
无形资产	112,487,656.58	113,241,927.00
开发支出		
商誉	28,812,837.76	28,812,837.76
长期待摊费用	13,760,264.63	14,142,12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39,975.16	8,740,79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53,532.57	13,067,982.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0,374,003.65	937,587,186.14
资产总计	2,270,235,283.29	2,226,422,22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360,460.44	399,048,731.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6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7,197,512.84	277,710,512.98
应付账款	50,447,351.67	42,132,679.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52,391.03	1,016,062.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13,490.99	3,130,746.76
应交税费	2,755,726.14	6,391,890.26
其他应付款	15,174,641.63	15,437,837.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232,529.37	102,280,356.67
其他流动负债	3,468,186.62	2,055,132.53
流动负债合计	889,602,290.73	849,209,410.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8,620,000.00	125,820,000.00
应付债券	283,629,470.26	281,671,949.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8,209.47	338,209.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696,036.37	12,224,57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8,301.37	649,244.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022,017.47	420,703,975.76
负债合计	1,314,624,308.20	1,269,913,386.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7,642,573.00	277,676,048.00
其他权益工具	65,646,513.66	65,667,753.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000,282.58	230,065,062.51
减：库存股	14,834,520.00	15,050,1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437,971.11	27,130,350.85
盈余公积	53,913,423.70	53,913,423.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8,804,731.04	317,106,31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5,610,975.09	956,508,837.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5,610,975.09	956,508,837.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0,235,283.29	2,226,422,224.15

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丽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东洁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8,453,977.62	448,809,255.79
其中：营业收入	388,453,977.62	448,809,255.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0,393,472.17	441,340,813.80
其中：营业成本	351,452,985.58	397,010,855.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44,528.58	987,989.49
销售费用	1,936,931.10	1,331,969.20
管理费用	11,044,140.48	17,351,881.71
研发费用	13,761,998.62	15,571,779.50
财务费用	11,352,887.81	9,086,338.61
其中：利息费用	10,295,920.20	10,616,410.33
利息收入	586,051.31	1,478,982.66
加：其他收益	2,335,619.75	3,298,02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120.00	500,45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60.00	−474,58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8,487.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9,548.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12.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987,741.60	11,630,821.78
加：营业外收入		21,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9,454.54	44,894.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788,287.06	11,607,727.26
减：所得税费用	89,875.69	348,233.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8,411.37	11,259,494.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8,411.37	11,259,494.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8,411.37	11,259,494.21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8,411.37	11,259,49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8,411.37	11,259,494.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丽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东洁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385,052.22	313,056,559.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82,663.28	2,121,73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9,608.85	40,952,14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257,324.35	356,130,446.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383,848.24	292,890,53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94,144.45	20,908,20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33,423.41	918,97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47,377.82	52,903,10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58,793.92	367,620,81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1,469.57	−11,490,37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6,45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0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7.00	786,45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766,449.77	6,226,36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77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1,223.77	6,226,36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2,616.77	−5,439,91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305,000.00	98,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305,000.00	98,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100,000.00	7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50,108.19	8,445,889.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7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57,785.94	87,045,88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47,214.06	11,604,11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0,258.89	168,442.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92,868.83	−5,157,72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27,367.49	134,323,93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20,236.32	129,166,207.2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1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 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404,000 股，涉及人数为 111 人，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30.06%。

2.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5.29 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翔鹭钨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1）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到第二次解除限售对应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回购价格回购注销；（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原 3 名激励对象已经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相关的激励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404,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29 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文件。

2.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5.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1 月 3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同时，因为 5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该等人员自愿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由其他激励对象追加认购，所以公司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原 121 名调整为 116 名，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仍为 500 万股，其中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仍为 467 万股。

6.2021 年 11 月 19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了 46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7.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激励计划》后的 12 个月内无向潜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计划，预留权益失效，因此作废预留 3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8.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董事会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由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拟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 5.39 元/股调整为 5.29 元/股。

9.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均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独立董事、律师对相关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同意按照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 114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10.2023 年 2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已完成回购注销事宜。

11.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1）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到第二次解除限售对应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回购价格回购注销；（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原 3 名激励对象已经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相关的激励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404,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29 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原因

1.依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八章第三条第三款："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在情况发生之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在 2021 年至 2023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进行考核，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次解除限售	2021 年净利润为正数
第二次解除限售	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础，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第三次解除限售	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础，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5%

注：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